**关于启动2023年度西南医科大学中西医结合学院●附属中医医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科室、各科研人员：

为做好我院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工作，提高项目中标率，根据“**全面部署，逐一落实；多级评审，确保质量；重点打造，再创佳绩**”的原则，请按照申报人员、中标目标、标书撰写、时间节点严格执行。

1. **申报人员**

**1、必须申报人员：**50岁以下博士，45岁及以下硕士生导师、正高，有科研基础（近3年科研总经费≥10万元）的三年内新晋升高级职称人员。必须申报人员名单见附件1。

**2、必须申报科室：**省级重点专科至少申报1项，国家级重点专科至少申报2项；市级重点实验室至少申报1项；医院学科创新团队至少申报3项，医院学科培育团队至少申报2项。**申报人员名单不能交叉。**必须申报科室、实验室及团队名单见附件2。

**3、限项规定：**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报限项规定，结合学校实际，2023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人限项规定为：高级职称人员申请和正在承担（包括负责人和主要参与者）项目总数合计限项为2项。

**二、标书撰写**

在《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》下发之前，参考国家自然科学基金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及《2022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》，用2022年版的WORD申请书模版撰写申请书初稿，预算部分申请人应根据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以及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编制说明》的具体要求，按照“目标相关性、政策相符性、经济合理性”的基本原则，认真编制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》。申请人按要求先提交申请书电子版，以便专家指导、修改。《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》下发后，申请人根据专家指导意见结合指南进一步完善申请书，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网络系统开启后在系统中正式提交。

**三、奖惩办法**

1、重点专科的科主任、实验室主任、团队负责人为申报任务责任人。未完成申报任务的相关部分，扣相关责任人绩效1000元/项。

2、必须申报但未能按要求完成项目申报者，三年内不推荐、资助其申报的各级各类科研项目；医院新进博士、新进高端人才未提交申请书，科研启动基金暂停划拨；同时减少申报者其他限额项目申报数。

**四、时间节点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时间节点** | **具体要求** |
| 2022.9.15-  2022.10.31 | 针对2022年申报评审情况，总结中标项目优势经验，组织动员积极申报2023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，《2022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》拟定研究项目，申报人员完成撰写标书初稿；同时进行SCI撰写等相关培训。 |
| 2022.11.01-  2022.11.15 | 邀请专家进行第一轮修改指导并遴选出重点辅导项目， |
| 2022.11.16-  2023.01.15 | 进行系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报书的撰写培训，针对重点辅导项目进行一对一辅导（国家级项目辅导计划） |
| 2023.01.16-  2023.02.28 | 项目组根据院内外专家评审意见对标书进行最后内容的修改完善，查漏补缺。 |
| 2023.03.01-  2023.03.15 | 对所有申报书进行形式审查，确保所有项目形式审查合格，形成定稿提交基金委。 |

各申报人员务必于2022年10月31日前将申报书发送至科研部邮箱，科研部将组织专家进行修改指导，进行后续相关工作。

联系电话：科研部 0830-3160823 lykyk3160823@126.com

附件：1、要求申报人员名单

2、要求申报科室名单

3、2022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书模板

西南医科大学中西医结合学院·附属中医医院

2022年9月13日